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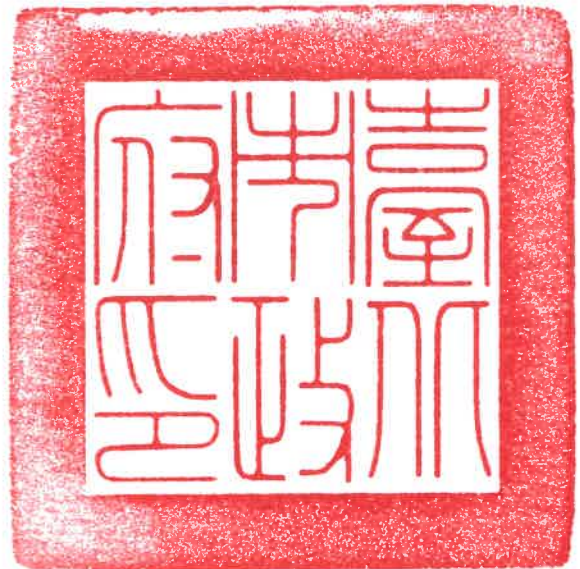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水字第11260334182號

附件：修正公告對照表及開放區域空照圖



主旨：修正公告「臺北市河濱公園開放特別活動場地」，並自一百一十二年七月一日生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臺北市公園管理自治條例。
- 二、臺北市河濱公園開放特別活動管理要點。

公告事項：河濱公園開放露營、烤肉、野炊及釣魚場地如下：

一、露營場地：華中河濱公園露營場（華中橋上游停車場後方指定區），本露營場地已委由民間團體經營。

二、烤肉、野炊場地：

(一)平時開放場地：

- 1、大佳河濱公園：10號門旁高速公路橋下廣場。
- 2、華中河濱公園：華中橋下自行車道北側橋孔指定區。
- 3、道南河濱公園：左岸恆光橋越堤坡道下圓形廣場。
- 4、成美右岸河濱公園：麥帥一橋堤外河岸邊廣場。

(二)中秋節增加開放地點：大佳河濱公園：大直橋下指定區。  
。（開放時間：中秋連續假期前一日17時起至中秋連續

假期結束日24時止)

- 三、釣魚場地：除濕地、碼頭（含救難碼頭）及其上下游各20公尺範圍內，與野雁保護區、自然公園（保留區）及各河系丁壩及消波塊不開放外，其餘地點開放。
- 四、開放特別活動場地區域範圍如附圖或現場標示範圍為準。另開放特別活動場地得視實際需要，公告增減之。

市長蔣萬安

## 修正公告「臺北市河濱公園開放特別活動場地」

修正後公告事項	原公告事項	說明
<p>主旨：修正公告「臺北市河濱公園開放特別活動場地」，並自二百十二年七月一日生效。</p> <p>依據：</p> <p>一、臺北市公園管理自治條例。</p> <p>二、臺北市河濱公園開放特別活動管理要點。</p> <p>公告事項：河濱公園開放露營、烤肉、野炊及釣魚場地如下：</p> <p>一、露營場地：華中河濱公園露營場（華中橋上游停車場後方指定區），本露營場地已委由民間團體經營。</p> <p>二、烤肉、野炊場地：</p> <p>(一)平時開放場地：</p> <p>1.大佳河濱公園：10號門旁高速公路橋下廣場。</p> <p>2.華中河濱公園：華中橋下自行車道北側橋孔指定區。</p> <p>3.道南河濱公園：左岸恆光橋越堤坡道下圓形廣場。</p> <p>4.成美右岸河濱公園：麥帥一橋堤外河岸邊廣場。</p>	<p>主旨：修正公告「臺北市河濱公園開放特別活動場地」，並自一百一十年七月一日生效。</p> <p>依據：</p> <p>一、臺北市公園管理自治條例。</p> <p>二、臺北市河濱公園開放特別活動管理要點。</p> <p>公告事項：河濱公園開放露營、烤肉、野炊及釣魚場地如下：</p> <p>一、露營場地：華中河濱公園露營場（華中橋上游停車場後方指定區），本露營場地已委由民間團體經營。</p> <p>二、烤肉、野炊場地：</p> <p>(一)平時開放場地：</p> <p>1.延平河濱公園：延平宮前廣場指定區。</p> <p>2.華中河濱公園：華中橋下自行車道北側橋孔指定區。</p> <p>3.道南河濱公園：左岸恆光橋越堤坡道下圓形廣場。</p> <p>4.成美右岸河濱公園：麥帥一橋堤外河岸邊廣場。</p>	<p>一、延平宮前廣場指定區，因延平河濱公園經水利處重新改造後，休憩民眾日益增多，經水利處評估該地點烤肉除影響其他民眾遊憩亦與整體景觀不符，故擬予以刪除，改為開放至大佳河濱公園基隆河10號水門處之高速公路橋下空間。</p> <p>二、配合本市訂定之「臺北市淨零排放管理自治條例」，為消除溫室氣體排放，基於中秋節聚集民眾烤肉，除造成大量垃圾影響環境亦提高碳排放量，故取消中秋節多數增加開放區域，僅保留1處。</p>

(二)中秋節增加開放地點：大佳河濱公園：大直橋下指定區。(開放時間：中秋連續假期前一日17時起至中秋連續假期結束日24時止)

(二)中秋節增加開放地點：(開放時間：中秋連續假期前一日17時起至中秋連續假期結束日24時止)

- 1.彩虹河濱公園：麥帥二橋下指定區。
- 2.觀山河濱公園：高速公路內湖橋下指定區
- 3.美堤河濱公園：大直橋下指定區。
- 4.大佳河濱公園：大直橋下指定區及10號門旁高速公路橋下廣場。
- 5.成美右岸河濱公園：成美長壽橋至麥帥一橋間之親水步道指定區。
- 6.百齡左岸河濱公園：百齡橋下廣場指定區。
- 7.道南河濱公園：左、右岸萬壽橋下指定區。
- 8.景美河濱公園：北新橋下指定區。
- 9.福和河濱公園：福和橋下指定區。
- 10.馬場町紀念公園：馬場町疏散門廣場前指定區。
- 11.華中河濱公園：華中橋下未使用閒置空間與下游側圓形廣場及光復橋下指定區。
- 12.雙溪河濱公園：左岸福林橋下及文昌橋下指定區、右岸雨農橋下指定區。

	<p>三、釣魚場地：除濕地、碼頭（含救難碼頭）及其上下游各20公尺範圍內，與野雁保護區、自然公園（保留區）及各河系丁壩及消波塊不開放外，其餘地點開放。</p> <p>四、開放特別活動場地區域範圍如附圖或現場標示範圍為準。另開放特別活動場地得視實際需要，公告增減之。</p>
--	--

# 大佳河濱公園烤肉野炊區



10號門旁高速公路橋下廣場

## 位置示意圖

親愛的遊客：烤肉時不得影響行人、自行車通行，烤肉完畢後請維護環境清潔並將垃圾帶走，感謝您的合作。

# 華中河濱公園烤肉野炊區



新店溪右岸華中橋下自行車道北側橋孔 (P11橋柱旁廣場)

## 位置示意圖

親愛的遊客：烤肉時不得影響行人、自行車通行，烤肉完畢後請維護環境清潔並將垃圾帶走，感謝您的合作。

# 道南河濱公園烤肉野炊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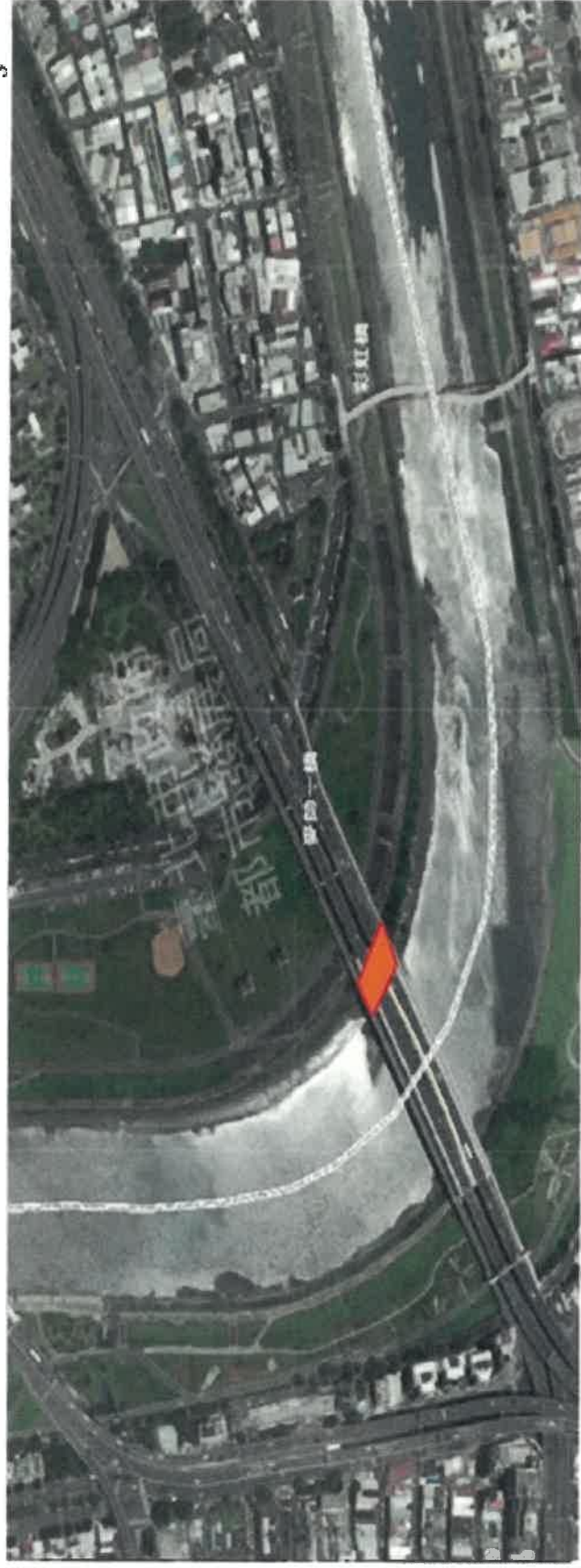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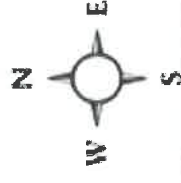
景美溪左岸恆光橋下游圓形廣場

## 位置示意圖

親愛的遊客：烤肉時不得影響行人、自行車通行，烤肉完畢後請維護環境清潔並將垃圾帶走，感謝您的合作。



# 成美右岸河濱公園烤肉野炊區



麥帥一橋堤外河岸邊廣場

## 位置示意圖

親愛的遊客：烤肉時不得影響行人、自行車通行，烤肉完畢後請維護環境清潔並將垃圾帶走，感謝您的合作。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
臺北市民營家熱線



1999

# 大佳河濱公園烤肉野炊區

開放時間：中秋假期前一日17:00開始至假期結束日24:00止。



大直橋下指定區

## 位置示意圖

親愛的遊客：烤肉時不得影響行人、自行車通行，烤肉完畢後請維護環境清潔並將垃圾帶走，感謝您的合作。